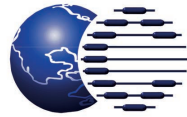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此外，在未經登記或獲豁免登記的情況下，股份不可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已界定的詞彙與本公佈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computime  
SINCE 1974

## Computime Group Limited

###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0）

#### 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已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一日悉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30,000,000股額外股份（「超額分配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15%），以悉數償還向SPGL借入並純粹用以補足國際發售項下超額分配的30,000,000股股份。

本公司將按全球發售的每股發售價每股股份2.28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5%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發行及配發超額分配股份。

本公司宣佈，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已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一日悉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超額分配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15%）。本公司將按全球發售的每股發售價每股股份2.28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5%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發行及配發超額分配股份。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的授權代理) 根據一項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二日訂立的借股協議(「借股協議」) 向SPGL借入30,000,000股股份，純粹用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超額分配股份將用於向SPGL悉數償還借入並純粹用以補足國際發售項下超額分配的30,000,000股股份。

緊隨發行超額分配股份後，已發行股份總數將為830,000,000股，其中合共230,000,000股股份將由公眾人士持有，約佔經由超額分配股份而擴大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7.71%。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分配股份上市及買賣。超額分配股份將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

以下是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 及緊隨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的股權架構：

股東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 (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		緊隨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SPGL <sup>(1)</sup>	352,500,000	44.06%	352,500,000	42.47%
Crystalplaza Limited	133,500,000	16.69%	133,500,000	16.08%
Cheer Fountain Limited	61,500,000	7.69%	61,500,000	7.41%
Little Venice Limited	52,500,000	6.56%	52,500,000	6.33%
公眾人士	200,000,000	25.00%	230,000,000	27.71%
總計	<u>800,000,000</u>	<u>100%</u>	<u>830,000,000</u>	<u>100%</u>

(1)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根據借股協議向SPGL(由本公司兩位執行董事(歐陽和先生擁有67.66%，歐陽伯康先生擁有32.34%)擁有的公司)借入30,000,000股股份，純粹用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

本公司將會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用途，動用從發行超額分配股份所得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66,000,000港元。

承董事會命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歐陽和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歐陽和先生、歐陽伯康先生及蔡寶兒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黃英豪先生、甘志超先生及Patel, Arvind Amratlal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觀豪先生、Siewert, Patrick Thomas先生及Feniger, Steven Julien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